

# 荆州华禹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金属护栏生产项目

## （二厂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19年3月13日，荆州华禹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按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的要求，组织武汉净澜检测有限公司（验收检测单位），并邀请3名专家（名单附后）组成验收工作组，对金属护栏生产项目（二厂）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。验收工作组查看了项目及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，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环境保护执行情况和验收检测单位对《验收监测报告》的汇报，经质询和讨论，形成意见如下：

### 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#### 1、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荆州华禹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金属护栏生产项目（二厂）建设地点位于荆州城南经济开发区九阳大道24号。项目总投资684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6.5万元，占地面积6848m<sup>2</sup>，总建筑面积5652 m<sup>2</sup>，系租用荆茂企业总公司创业孵化基地2#厂房进行建设。项目年生产锌钢护栏20.5万米、锌钢楼梯0.55万米、锌钢百叶窗12万平方米。建设性质为新建。

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：冲压车间、喷涂车间、焊接车间、仓库、办公用房、职工餐厅等，配套建设相应的公用及环保设施。

#### 2、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建设单位按照荆州市环境保护局荆州分局的要求，依法完善环境影响评价手续，于2016年9月委托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“金属护栏生产项目（一厂、二厂）”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；2017年2月28日，取得了荆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批复（荆分环保审文[2017]21号）。

#### 3、投资情况

项目总投资684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6.5万，占总投资1%。

## **二、工程变更情况**

环评要求安装废水处理装置，推荐采用絮凝沉淀装置预处理原液池、清洗池更换废水，再与生活污水一并进入一套地埋式生化处理装置处理，达到城南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和 GB8978-1996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三级标准，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。

实际建设中，清洗废水委托荆州中环水业有限公司处置。

## **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**

### **1、废水**

厂区废水主要包括原料除油除灰清洗废水、员工生活污水。生活污水进入城市污水管网；除油除灰清洗废水委托荆州中环水业有限公司处置。

### **2、废气**

项目排放废气主要是热风炉燃料废气、喷涂固化废气、喷粉颗粒物废气、焊接烟尘。

**热风炉燃料废气：**热风炉以生物质为原料，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。尾气经旋风除尘后由 18m 高排气筒排放。

**喷涂固化废气：**喷涂固化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。固化废气经集气收集后通过 9m 排气筒排放。

**喷粉废气：**喷粉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。废气经旋风收尘器回收重复利用，尾气由滤芯式除尘器净化后车间内排放。

**焊接烟尘：**焊接采用实芯焊丝，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接，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。焊接烟尘车间内无组织排放。

### **3、噪声**

厂区主要噪声源为各类机械加工设备、空压机等，噪声源强 80~95dB。主要设备经合理布局，建筑物隔声，设备安装减振垫处理。

### **4、固体废物**

厂区产生的主要固体废物包括：金属下料废气料头、喷粉工序收集的废弃粉料、生物质燃料灰渣、含油废手套、生活垃圾等。

废金属料头、废弃粉料、灰渣分类收集后外售；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

运；含油废手套暂存于危废间。

## 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### 1、废水

本次监测，原液池中铬未检出。生活污水排口中 pH 值范围为 7.81~7.90、悬浮物最大日均值为 8mg/L、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 11.9mg/L、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 30mg/L、动植物油最大日均值为 0.14mg/L、石油类最大日均值为 0.06mg/L、氨氮最大日均值为 4.40mg/L，监测结果均符合城南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和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8978-1996) 表 4 三级标准限值要求。

### 2、废气

**有组织废气：**本次监测，喷涂车间固化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为 7.66~8.66mg/m<sup>3</sup>、排放速率为 0.0083~0.0087 kg/h，监测浓度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 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，排放速率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 表 2 二级限值外推计算结果严格 50% 标准要求。热风炉废气排放口中烟尘的排放浓度为 167.5~194.1mg/m<sup>3</sup>、排放速率为 0.096~0.12kg/h，二氧化硫的排放浓度为 48~62mg/m<sup>3</sup>、排放速率为 0.031~0.040kg/h，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为 170~190mg/m<sup>3</sup>、排放速率为 0.10~0.12kg/h，监测结果中烟尘排放浓度符合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9078-1996) 二级标准，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均符合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 41/1066-2015) 标准限值要求。

**无组织废气：**本次监测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最大值 0.517mg/m<sup>3</sup>，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测浓度限值标准，即颗粒物浓度≤1.0mg/m<sup>3</sup>。

### 3、噪声

本次监测，该项目厂界东、南、西、北侧噪声昼间为 52.8dB(A)~62.1dB(A)、夜间为 39.2dB(A)~53.1dB(A)，监测结果均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 3 类标准限值要求。

### 4、污染物排放总量

项目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城南污水处理厂，其污染物总量指标纳入污水

处理厂范围统一管理。本项目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实际排放量超出环评预计排放量。

## 五、进一步完善的要求

### (一) 现场整改意见

- 1、固化烘干废气排气筒高度加高到 15m;
- 2、按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进一步规范危废暂存间建设。

### (二) 报告修改意见

- 1、明确本次验收监测范围，说明一厂、二厂建设内容及相互关系；
- 2、修改完善部分变更内容、原因及合理性；
- 3、补充完善雨污分流、污水入网证明等附图、附件；
- 4、补充完善危险废物种类、产生量、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及资质证明等相关内容。

## 六、验收结论

按照上述意见修改完善后，按相关规范程序予以公示。

## 七、验收人员信息

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及信息附后。

验收工作组

2019 年 3 月 13 日

## 附件

荆州华禹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金属护栏生产项目（二厂）  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名表

2019年3月13日